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7月12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正彪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；

详见2022年7月13日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《章程修正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；

详见2022年7月13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《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；

详见2022年7月13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